附件1

食品生产许可文书模板

1-1．食品生产许可申请书

1-2．食品生产许可补正材料通知书

1-3．食品生产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

1-4．食品生产许可申请不予受理通知书

1-5．食品生产许可现场核查通知书

1-6．准予食品生产许可决定书

1-7．不予食品生产许可决定书

1-8．食品生产许可决定书

1-9．食品生产条件未发生变化声明

1-10．食品生产许可证副本载明事项变化报告

1-11．食品生产许可证注销申请书

1-12．食品生产许可流程登记表

1-1

食品生产许可申请书

|  |  |
| --- | --- |
| 许可类别： | □食品□食品添加剂 |
| 申请事项： | □首次申请□许可变更□许可延续 |
| 申请人名称： | 　　　（签字或盖章）　　　 |
| 申请日期： | 　　　　年　　月　　日 |

声　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要求，本申请人提出食品生产许可申请。所填写申请书及其他申请材料内容真实、有效（复印件或者扫描件与原件相符）。

特此声明。

一、申请人基本情况

|  |  |
| --- | --- |
| 申请人名称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  |
| 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 | （变更、延续申请时填写）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住 所 |  |
| 生产地址 |  |
| 联 系 人 |  | 联系电话 |  |
| 传 真 |  | 电子邮件 |  |
| 变更事项 | （变更、延续申请时填写） |
| 备 注 |  |

二、产品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食品、食品添加剂类别 | 类别编号 | 类别名称 | 品种明细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填写时请参照《食品、食品添加剂分类目录》。

2．申请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的，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审查细则对产品明细有要求的，填入“备注”列。

3．生产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配方食品的，在“备注”列中载明产品或者产品配方的注册号或者备案登记号；接受委托生产保健食品的，还应当载明委托企业名称及住所等相关信息。生产保健食品原料提取物的，应在“品种明细”列中标注原料提取物名称，并在备注列载明该保健食品名称、注册号或备案号等信息；生产复配营养素的，应在“品种明细”列中标注维生素或矿物质预混料，并在“备注”列载明该保健食品名称、注册号或备案号等信息。

三、食品生产主要设备、设施

|  |
| --- |
| 设备、设施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使用场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检验仪器 |
| 序号 | 检验仪器名称 | 精度等级 | 数量 | 使用场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食品安全专业技术人员及食品安全管理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　名 | 身份证号 | 职务 | 文化程度与专业 | 人员类别 | 专职/兼职情况 |
|  |  |  |  |  |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 | □专职人员□兼职人员 |
|  |  |  |  |  |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 | □专职人员□兼职人员 |
|  |  |  |  |  |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 | □专职人员□兼职人员 |
|  |  |  |  |  |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 | □专职人员□兼职人员 |
|  |  |  |  |  |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 | □专职人员□兼职人员 |
|  |  |  |  |  |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 | □专职人员□兼职人员 |
|  |  |  |  |  |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 | □专职人员□兼职人员 |
|  |  |  |  |  |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 | □专职人员□兼职人员 |
|  |  |  |  |  |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 | □专职人员□兼职人员 |
|  |  |  |  |  |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 | □专职人员□兼职人员 |
|  |  |  |  |  |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 | □专职人员□兼职人员 |
|  |  |  |  |  |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 | □专职人员□兼职人员 |
|  |  |  |  |  |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 | □专职人员□兼职人员 |
|  |  |  |  |  |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 | □专职人员□兼职人员 |
|  |  |  |  |  |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 | □专职人员□兼职人员 |

说明：1．人员可以在内部兼任职务。

2．同一人员可以是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双重身份，请据实填写。

五、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管理制度名称 | 文件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只需要填报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清单，无需提交制度文本。

六、食品生产许可其他申请材料清单

根据《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申请食品、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申请人需要提交以下材料：

1．食品（食品添加剂）生产设备布局图（附后）；

2．食品（食品添加剂）生产工艺流程图（附后）；

申请特殊食品生产许可，申请人还需要提交以下材料：

1．特殊食品的生产质量管理体系文件目录（附后）；

2．特殊食品的相关注册和备案文件（附后，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特殊食品查询平台能够查到完整注册和备案信息的免于提交）。

1-2

食品生产许可补正材料通知书

（　　）补字〔　　〕第　　号

　　申请人名称　　：

你（单位）于　　　　年　　月　　日提出　　（食品、食品添加剂类别）　　的食品生产许可申请。经审查，你（单位）提交的申请材料需要作如下补正：

1．

2．

3．

4．

5．

许可专用章

年　　月　　日

备注：本通知书作出之日起按规定送达。许可受理工作尚未实施全程电子化的，本决定书一式两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存档；许可受理工作实施全程电子化的，加盖电子印章后通过信息化系统直接反馈申请人。（本备注正式使用时不显示）

1-3

食品生产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

（　　）受字〔　　〕第　　号

　　申请人名称　　：

你（单位）提出　　（食品、食品添加剂类别）　　的食品生产许可申请和所提供（出示）的材料，符合食品生产许可申请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规定，决定予以受理。

许可专用章

年　　月　　日

备注：本通知书应当即时或者在2个工作日内作出。许可受理工作尚未实施全程电子化的，本通知书一式两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存档；许可受理工作实施全程电子化的，加盖电子印章后通过信息化系统直接反馈申请人。（本备注在正式使用时不显示）

1-4

食品生产许可申请不予受理通知书

（　　）不字〔　　〕第　　号

　　申请人名称　　：

你（单位）提出　　（食品、食品添加剂类别）　　的食品生产许可申请，经审查，存在以下情况：

□ 不需要取得食品、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

□ 不属于本机关职权范围；

□ 曾因隐瞒真实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食品生产许可，未满1年；

□ 曾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食品生产许可，未满3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第一款第

　　　项及《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的规定，决定不予受理。

如不服从本决定，你（单位）可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第九条的规定提起行政复议，或者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四十四条至第四十六条的规定提起行政诉讼。

（许可专用章）

年　　月　　日

备注：本通知书应当即时或者在2个工作日内作出。许可受理工作尚未实施全程电子化的，本通知书一式两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存档；许可受理工作实施全程电子化的，加盖电子印章后通过信息化系统直接反馈申请人。（本备注在正式使用时不显示）

1-5

食品生产许可现场核查通知书

核查组、（申请人名称）：

根据《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食品生产许可审查通则》《　　　生产许可审查细则》等规定，定于　　　年　 月　 日对你（单位）申请的　　（食品、食品添加剂类别）　　食品生产许可进行现场核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人员及联系方式

核查组组长：　　　　　　联系电话：

核查组成员：　　　　　　联系电话：

企业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现场核查事项（□为选择项，在选择项框内打“√”）

□ 新申证

□ 对照《食品生产许可审查通则》中《食品生产许可现场核查评分记录表》实施全项目核查；

□ 试制食品（食品添加剂）检验报告；

□ 核查复配食品添加剂配方。

□ 变更　或者　□ 延续

□ 生产场所；

□ 设备设施；

□ 设备布局和工艺流程；

□ 人员管理；

□ 管理制度；

□ 试制食品（食品添加剂）检验报告；

□ 核查复配食品添加剂配方。

三、现场核查工作程序

按照《食品生产许可审查通则》要求执行。

1．召开首次会议；

2．实施现场核查；

3．汇总核查情况；

4．形成核查结论；

5．召开末次会议。

四、有关准备工作

请申请人做好现场核查相关准备工作。提供合适的工作场所，配备适当的人员协助现场核查人员，以及做好其他与现场核查有关的准备工作，保障现场核查活动顺利进行。

五、其他要求

如对核查组人员有回避要求的，申请人应于本通知确定的现场核查日期2个工作日前提出。

（许可专用章）

年　　月　　日

1-6

准予食品生产许可决定书

（　　）许字〔　　〕第　　号

　　申请人名称　　：

你（单位）于　　　　年　　月　　日向本机关提出的食品生产许可申请，食品类别为　　　　　，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现决定对　　（食品、食品添加剂类别）　　准予行政许可，并向你（单位）颁发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SC　　　　　　）。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本决定书作出之日起按规定送达。许可受理工作尚未实施全程电子化的，本决定书一式两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存档；许可受理工作实施全程电子化的，加盖电子印章后通过信息化系统直接反馈申请人。（本备注正式使用时不显示）

1-7

不予食品生产许可决定书

（　　）未许字〔　　〕第　　号

　　申请人名称　　：

你（单位）于　　　　年　　月　　日向本机关提出的食品生产许可申请，食品类别为　　　　　　，经审查，不符合法定条件。现决定对　　　（食品、食品添加剂类别）　　　不予行政许可。

理由：　　　　　　　　　　　　　　　　　　　　　　。

如不服从本决定，你（单位）可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第九条的规定提起行政复议，或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四十四条至第四十六条的规定提起行政诉讼。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本决定书作出之日起按规定送达。许可受理工作尚未实施全程电子化的，本决定书一式两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存档；许可受理工作实施全程电子化的，加盖电子印章后通过信息化系统直接反馈申请人。（本备注正式使用时不显示）

1-8

食品生产许可决定书

（　　）许字〔　　〕第　　号

　　申请人名称　　：

你（单位）于　　　　年　　月　　日向本机关提出的食品生产许可申请，食品类别为　　　　　　。经审查，

其中　　（食品、食品添加剂类别）　　，符合法定条件。现决定准予行政许可，并向你（单位）颁发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SC　　　　　　）。

其中　　（食品、食品添加剂类别）　　，不符合法定条件。现决定不予行政许可。理由：　　　　　　　　　　　　　　。

如不服从本决定，你（单位）可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第九条的规定提起行政复议，或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四十四条至第四十六条的规定提起行政诉讼。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本决定书作出之日起按规定送达。许可受理工作尚未实施全程电子化的，本决定书一式两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存档；许可受理工作实施全程电子化的，加盖电子印章后通过信息化系统直接反馈申请人。（本备注正式使用时不显示）

1-9

食品生产条件未发生变化声明

　　许可机关名称　　：

我（单位）持有编号为SC　　　　　　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年　　月　　日，现提出延续申请，并郑重声明食品生产条件与前次食品生产许可发证相比：

1．生产场所、环境未发生变化；

2．生产设备或设施未发生变化；

3．食品安全专业技术人员、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

4．食品安全规章制度未发生变化；

5．生产设备布局和工艺流程未发生变化；

6．无其他可能影响食品安全的变化。

我（单位）对以上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单位）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名称：（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10

食品生产许可证副本载明事项变化报告

　　许可机关名称　　：

我（单位）持有编号为SC　　　　　　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年　　月　　日，该证书载明的　　（食品、食品添加剂类别）　　内的事项已发生变化。具体变化内容为

（不够可另行附页）

报告人名称：（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11

食品生产许可证注销申请书

　　许可机关名称　　：

我（单位）因　　　　　　　　　　　　　　　原因，决定终止生产食品（食品添加剂）。

按照《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第四十条的规定，特申请注销我（单位）编号为SC　　　　　　的食品生产许可证。

我（单位）自愿承担因注销食品生产许可证所引起的一切后果。

申请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1-12

食品生产许可流程登记表

申请人名称：

生产场所地址：　　　　　　　　　　　　　　邮　　编：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生产许可申请受理部门 |  | 申请受理日期 |  | 申请受理人签字 |  |
| 审查组织部门名称 |  | 申请材料接收日期 |  | 申请材料接收人签字 |  |
| 核查组长 |  | 申请材料接收日期 |  | 申请材料接收人签字 |  |
| 现场核查日期 |  | 核查结论 |  | 核查组长签字 |  |
| 审查组织部门名称 |  | 审查组织部门接收审查材料日期 |  | 审查材料接收人签字 |  |
| 审查组织部门签署审核文件日期 |  | 许可机关接收审查组织部门签署的审核文件及审查材料日期 |  | 许可机关接收审查组织部门签署审核文件及材料签收人签字 |  |
| 许可机关 |  | 作出准予（或者不准予）食品生产许可决定日期 |  | 许可证书或不予许可决定书发送人签字 |  |
| 许可机关 |  | 发放食品生产许可证日期 |  | 发送人签字 |  |